伊放管服组办〔2021〕20号

**关于在政务服务大厅推行免费复印工作的**

**通 知**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优化营商环境和“放管服”改革的相关要求，为进一步方便群众，提升群众和企业的改革获得感，现就在政务服务大厅推行免费复印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施范围

伊川县范围内的各级综合性政务服务大厅，公安、税务、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各级业务分厅，水、电、气、暖等公共服务事业业务大厅，应在群众和企业到大厅办事时，提供基本证照类材料的免费复印服务，并在大厅显著位置设置“基本证照免费复印”的服务告示。

二、其它事项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直有关部门，各相关行业业务大厅的运行主管单位，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迅速贯彻落实，并做好日常运行监管。

2021年12月20日

　伊川县人民政府推进政府职能转

　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　　　　　　　2021年12月20日印发